

最新工资集体协商专项集体合同(通用7篇)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那么合同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工资集体协商专项集体合同篇一

受让方（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其权属厂房等转让与乙方及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本协议转让的厂房位于_____的厂房，土地权属性质为集体，土地面积约为_____平方米，建筑面积约_____平方米，目前地上房产产权为属_____所有。

1、双方一致同意，甲方向乙方转让上述地上所有建筑物。

2、厂房建筑物转让共计_____万元整（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整）。

1、本转让协议书经甲乙双方签定后，乙方应立即支付甲方人民币_____元整（金额大写_____元），余款待甲乙双方办理好相关手续（承诺书、授权委托书）之日一次性向甲方结清。

2、转让款由甲方开具收据。

1、如乙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转让款，则按逾期一日应赔偿甲方未收款项的百分之_____赔偿金。

2、甲方中途悔约，甲方应在悔约之日起 _____天内将首付返还与乙方，另给付乙方相当于首付_____ 赔款数额的违约金。乙方不能按期向甲方付清购房款，或甲方不能按期向乙方交付房地产，每逾期一日，由违约一方向对方给付相当于上述房地产价款千分之_____ 的违约金。

如本协议书在甲乙双方履行中产生分歧，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不动产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_____年 _____月_____ 日前，甲方该标的交付给乙方使用（在不损坏原有物品的基础上）。

1、甲方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

2、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

八、本协议自签定之日起甲方关于本转让标的物的所有债权债务与乙方无关，本协议书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代表： _____

代表： _____

工资集体协商专项集体合同篇二

甲方：（区域或行业名称）乙方：（工会） 协商代表企业名称： 涉及企业户数： 户 涉及职工人数： 人 甲方首席代表： 乙方首席代表：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单位地址： 工会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建立企业稳定和谐的劳动关系，维护企业和员工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重庆市集体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 本合同由 工会（或行业工会）与（协商代表企业）等（区域或行业名称）企业代表共同协商签订。就员工劳动权益及企业生产发展等有关问题进行协商。双方依法享受各自的权利，并严格履行合同的义务。

第三条 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应遵循平等协商的原则、合法的原则、保持稳定和谐的原则、权利义务对等及利益兼顾的原则。

第四条 本合同依法签订，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审查同意

后生效，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及员工个人均应认真履行本合同规定。

第五条 企业尊重工会维护和代表员工利益的权利，支持工会依法独立地开展工作。企业在决定有关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应有工会代表参加；董事会讨论企业的发展规划，生产经营活动等重大事项，工会代表有权利列席会议，反映员工的意见和要求，企业应充分听取工会意见。企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应依本合同为基础，并征求工会意见或经职代会讨论通过。

第六条 工会有义务支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和经营者的管理权威，教育员工认真履行劳动合同，遵守劳动纪律和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努力完成生产、工作任务。

第七条 员工依法通过职代会（员工代表会）或工会组织参加企业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企业应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保障员工应享有的民主权利；保障工会和职代会依法行使职权。

第八条 企业支持工会按有关规定健全和完善组织，及时足额拨付工会经费，并给予适当补贴。

第二章 劳动报酬

第九条 企业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和经济效益，兼顾国家、企业、员工三者利益，依法自主确定工资分配方式和工资水平，并依照国家和有关规定向员工发放各项津贴、补贴。

第十条 企业实行计时、计件等工资制度。企业工资标准、分配方式及其变更，由企业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决定，但须听取工会意见，并提交职代会审议通过。

第十一条 工会每年初根据上一年度生产经营和效益状况、企业人工成本的状况，重庆市工资增长指导线，参考同行业上年度人均收入水平等因素，提出本年度工资增幅要求与企业协商。

第十二条 员工工资以货币形式每月15日支付给员工本人，不得克扣或无故拖欠。员工最低工资不低于重庆市人民政府公布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十三条 员工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期间有关待遇，依照国家《工伤保险条例》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员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需停工治疗期间的有关待遇，按照原劳动部《企业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规定》（劳部发?1994?479号）和《重庆市企业职工病假待遇暂行规定》（渝府发?20xx?47号）执行。

第十五条 因生产、工作需要安排员工延长工作时间或加班的，企业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第十六条 员工在法定休假日和婚丧假、探亲假、哺乳假、带薪年假等假期以及依法参加社会活动期间，企业应按规定支付工资和福利待遇。

第十七条 因职工本人原因给用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单位可以按照规章制度的规定，要求职工赔偿经济损失。从职工工资中扣除的，每月扣除部分不得超过职工当月工资的20%，剩余部分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月最低工资标准。

第三章 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第十八条 企业实行每周五天标准工作制，每日工作八小时，每周工作不得超得四十小时。特殊工种和岗位因和生产工作需要，经企业申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后，可以实行不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第十九条 企业严格控制加班加点，保证员工充分休息的权利。但由于企业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员工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员工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第二十条 每年的设备检修、生产工艺需要，发生自然灾害、事故及生产设备、交通运输线路、公共设施发生故障需要紧急处理、及时检修，必须加班加点的，可由企业决定不受本合同第十九条限制，员工应服从安排。

第二十一条 企业执行国家法定节假日，员工婚丧假、探亲假、哺乳假等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章 劳动安全卫生

第二十二条 企业应当加强和改善劳动安全卫生工作、改善劳动条件，做好特殊工种和职工的特殊保护工作，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

第二十三条 企业应当为员工提供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

第二十四条 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员工每年进行一次定期健康检查。

第二十五条 工会支持企业加强劳动保护管理，配合企业检查、监督劳动保护情况。工会发现企业行政方面违章指挥，强令工人冒险作业或生产过程中发现明显重大事故隐患和职业危害，有权提出解决的建议；企业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员工有权拒绝执行；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第二十六条 员工发生工伤事故，企业应及时采取措施做好急救工作，并按规定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配合有关部门进行调查。工会有权参加伤死亡事故和其他严重危害员工健康问题的调查，向有关部门提出处理意见。

第二十七条 企业应当在每年夏季采取防暑降温和冬季防寒保暖措施。

第二十八条 企业和工会均有责任教育员工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员工在劳动生产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

第五章 保险与福利

第二十九条 企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重庆市有关规章制度规定，积极参加社会保险，并按规定提取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三十条 企业依法为职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

第三十一条 企业按国家的规定，提取福利费用，用于员工的集体福利事业支出。企业提取的福利费用方案和有关集体福利事项，应经职代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三十二条 企业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应当建立和完善员工补充养老保险制度。

第六章 女员工的特殊保护

第三十三条 企业严格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对女员工特殊劳动保护的规定。做好女员工经、孕、产、哺“四期”安全卫生保护工作。

第三十四条 女员工因怀孕、生育、哺乳，在规定的休假期间给本人相应的工资或津贴，生育津贴从生育保险基金中支付。女员工怀孕后按规定进行产前检查，检查时间算作劳动时间，检查费用和生育（含人工流产）费用由生育保险基金按规定支付。

第三十五条 哺乳期的女员工经本人申请企业批准可以休哺乳假，哺乳假期满，本人提出复工申请，企业应及时予以安排工作岗位。

第三十六条 企业为女员工每两年进行一次妇科检查。

第三十七条 企业坚持男女员工平等的原则，凡适合女员工的岗位优先安排女员工。

第三十八条 女员工特殊劳动保护的权益受到侵害时，有权向有关部门提出申诉，工会应当给予支持，对侵害女员工劳动保护权益的责任人员，企业应给予批评教育或行政处分，并

给予被侵害女员工经济赔偿。

第七章 职业技能培训

工资集体协商专项集体合同篇三

用人单位首席代表：_____

职工首席代表：_____

1、为保障用人单位和职工双方的合法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用人单位与用人单位工会（未建立工会的，由本单位职工民主推荐，并经半数以上职工同意的职工协商代表）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

2、集体合同是双方促进用人单位发展和在生产经营管理活动中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对用人单位和全体职工具有法律约束力。

3、用人单位行政应与用人单位工会建立平等协商机制，形成定期举行协商会议制度，协商会议就签订、变更、续订集体合同，确定劳动条件、劳动报酬等标准进行平等协商。就集体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与协调。

4、用人单位与用人单位工会进行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必须遵循相互尊重、平等协商、诚实守信、公平合作，兼顾双方合法权益的原则。

5、用人单位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中约定的劳动条件和劳动报酬等标准，不得低于集体合同的规定。

劳动合同管理

1、用人单位在劳动者履行劳动义务前与之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用人单位与职工在劳动合同中有约定事项，双方应当在签订劳动合同前进行充分协商。用人单位工会应帮助、指导职工与用人单位就约定事项进行协商，并有权监督劳动合同的履行情况。

2、劳动合同的期限分为有固定期限、无固定期限和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

3、劳动合同的订立、变更、解除、续订应当遵循双方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4、用人单位对新录用的职工可以在劳动合同中约定试用期，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期限在6个月以内的，试用期不得超过15日；劳动合同期限在6个月以上1年以内的，试用期不得超过30日；劳动合同期限在1年以上2年以内的，试用期不得超过60日；劳动合同期限在2年以上的，试用期不得超过6个月。

劳动报酬

1、用人单位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的工资分配方案须经职工代表审议通过，根据“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及用人单位的经济效益情况，确定用人单位的工资水平，并随着用人单位经济效益的增长，适时提高职工工资收入水平。

2、用人单位于每月_____日前以法定货币形式向职工支付工资或委托银行代发。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用人单位则应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用人单位在支付工资时，应向职工提供一份其本人的工资清单。

3、职工工资中除按国家有关规定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的部分以外，不得以任何理由无故克扣和拖欠职工工资。

4、用人单位应建立工资平等协商机制。用人单位内部工资分配制度、分配方式、工资水平、年度调资增幅及奖金、津贴等，由用人单位工会与用人单位协商确定，用人单位工会代表职工在每年初，根据本地的生活物价指数和用人单位生产经营、经济效益等状况，向用人单位提出增资要求，用人单位要予以明确答复。

5、用人单位对职工实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最低工资标准不低于地方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由于本人原因造成在法定的工作时间内未提供正常劳动的不适用本条款。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用人单位对计时制职工实行每日工作不得超过八小时，每周工作不得超过四十小时的工时制度。因生产需要不能实施以上标准工时制的岗位或工种，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可以实行不定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并告知职工。

2、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岗位、工种的职工，用人单位采取集中工作、集中休息或轮换休息的办法安排职工休息。

3、确因生产经营需要，经与职工和用人单位工会协商后，可以延长职工的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累计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延长工作时间的劳动报酬按国家有关规定支付。

4、职工依法享受年休假、探亲假、婚假、丧假等假期。假期期间用人单位应按劳动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职工工资。没有约定的，按照用人单位正常生产经营情况下，职工休假前本人上月正常工资为标准计发。

保险与福利

1、用人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实行劳动社会保险制度。用人单位工会协助用人单位做好各项社会保险工作，职工按规定享受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待遇。

2、用人单位应创造条件，为职工提供集体福利，并建立相应的制度予以落实。用人单位的各项重大福利的设施、标准和实施办法，或由用人单位提出方案，或由用人单位工会提出要求，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实施。

3、用人单位应按上一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_____ %提取职工福利费用，由用人单位工会协助用人单位合理安排使用，用人单位工会应当协助用人单位搞好职工的各项基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福利等方面的工作。

4、用人单位应逐步改善并发展职工文化设施和交通、膳食等条件，提供其他与用人单位经济相适应的福利。

5、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用人单位应按照国家规定实行医疗期制度。对职工因工或非因工死亡后的丧葬补助费、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救济费及各类补贴等，按国家现行规定标准执行。

劳动安全卫生

1、用人单位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责任制度，按规定的比例提取安全环保费用，用于改善劳动条件和劳动环境。

2、用人单位按照国家规定进行新建、扩建、改建和技术改造工程时，对劳动条件和安全卫生设施实行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时，用人单位工会有权对此提出意见和进行监督。

3、用人单位对特殊作业岗位的人员必须进行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做到持证上岗。用人单位工会发现用人单位违章指挥、强令职工冒险作业，或生产过程中发现明显重大事故隐患、职业危害和危及职工生命安全时，有权建议用人单位解决和组织职工撤离危险现场。

4、用人单位应根据季节变化，采取具体措施做好防暑降温、防寒保暖工作，按时发放防暑降温费。夏季高温时期和其他特殊情况下，用人单位工会应建议用人单位减少职工工作时间，用人单位应予以考虑。

5、用人单位根据国家规定，对有毒有害作业岗位的保健津贴和劳动保护用品的发放标准按照不同的作业场所和作业岗位的保健津贴标准，每月按时发放。针对不同作业工种和作业环境发给不同期限及不同作业的防护用品。

6、用人单位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职工每_____年（季度）定期进行专项健康体检。对全体职工每_____年组织全面的体检。

7、用人单位和用人单位工会有责任教育职工严格遵守用人单位的各项生产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教育和组织职工接受安全技术培训和管理，用人单位工会应支持用人单位对危及用人单位和职工安全的行为进行惩处。

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特殊保护

1、用人单位严格执行国家、地方政府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的劳动保护政策。

2、用人单位禁止安排女职工和未成年工从事国家禁忌从事的劳动。

3、用人单位不得以结婚、怀孕、产假、哺乳等为由，单方与

女职工解除劳动合同。

4、用人单位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和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地方政府规定执行。

5、用人单位依据《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6、用人单位每年定期组织女职工和未成年工进行健康检查。

职业技能培训

1、用人单位应建立职工教育培训制度，每年根据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制定职工实施职业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计划。

2、用人单位应负责对职工的岗位、岗前培训、继续教育及转岗教育和培训计划的实施。

3、用人单位应按照国家规定以工资总额的_____%提取职工教育和培训经费，专项用于职工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用人单位工会有权协助并监督职工教育和培训经费的合理安排使用，用人单位应按年度向用人单位工会通报职工教育和培训经费的使用情况。

4、用人单位工会应组织或协助用人单位开展职工职业道德、科学、技术、业务知识的教育，鼓励职工自学成才、岗位成才，不断提高职工队伍素质。每年要对在业余时间学习，并取得相应学历文凭的职工，给予一定的奖励和补贴。

奖惩

1、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用人单位与用人单位工会通过平等协商的方式制订职工守则、劳动纪律、岗位职责、考核奖惩等规章制度。所制订的规章制度必须经职工大会或职工代表大

会审议通过，并向全体职工公布后执行。

2、用人单位对模范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完成生产工作任务、新产品开发、技术改造、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改善经营管理、增收节支等方面作出优异成绩的职工给予荣誉和物质奖励。

3、用人单位对违反国家劳动法律、法规和用人单位规章制度的职工，可分别情况给予批评教育，开具过失单或给予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留用察看、解除劳动合同等处分。

4、给予职工处分的，必须查清事实、证据充分。应经用人单位行政会议集体讨论并征求用人单位工会意见，听取受处分职工本人的申辩后，制作处分决定书，由本人签收。给予职工解除劳动合同处分的，必须事先将理由通知用人单位工会，用人单位工会认为不当的，有权要求重新研究处理，用人单位应当研究用人单位工会意见，并将处理结果书面通知用人单位工会。

5、给予职工经济处罚的，每月扣除的金额不得超过本人月工资的20%。扣除后的工资部分，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合同的履行、监督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变更或解除集体合同：

(1) 双方协商一致的；

(2) 集体合同约定的变更或者解除条件出现的；

(3) 订立集体合同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集体合同无法履行；

(4) 因不可抗力致使集体合同无法履行的；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变更或者解除集体合同，须按集体协商程序进行。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集体合同终止：

(1) 用人单位依法破产、解散的；

(2) 集体合同期满或者双方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的；

(3) 集体合同期满后，一方不同意续订集体合同的。

3、集体合同双方依法解除、终止集体合同，应当自解除、终止集体合同之日起十日内报送用人单位所在地的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备案。

4、在集体合同的履行期内，如当地政府调整最低工资标准，集体合同据此约定的最低工资标准应作相应的调整。

5、变更或解除集体合同的程序，依据签订集体合同的平等协商程序进行。因履行集体合同发生的争议，先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按《工会法》规定的程序办理。

6、任何一方违反集体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7、集体合同条款与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相悖的，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8、集体合同正式订立后，若订立集体合同时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用人单位和用人单位工会双方应依据新颁布的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对有关条款作相应修改。

9、集体合同双方经协商变更集体合同相关内容的，按规定报送当地的劳动保障行政部门。

10、集体合同双方按照规定，建立集体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制度。集体合同一方或者双方每年至少向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职工代表会议报告一次集体合同履行情况。

附则

1、集体合同有效期为_____年。

2、集体合同草案经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职工代表会议审议通过后，由集体协商双方的首席代表签字，并在双方签字之日起十日内，由用人单位向所在地区的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备案。自备案之日起十五日内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未提出异议的，本集体合同即行生效，并向全体职工公布。

3、集体合同正本一式三份，报当地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备案一份，用人单位与用人单位工会各留存一份。

单位（盖章）：_____

工会（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资集体协商专项集体合同篇四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

根据_____省劳动厅、人事厅、财政厅《企业试行全员劳动合同制暂行办法》（以上简称《办法》）和其他有关文件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合同期限：试用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期限为_____个月。工种_____。

第三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甲方有制定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分配工作和下达生产、工作任务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奖惩和辞退，检查乙方的生产、工作、学习和技术状况等权利；有为乙方支付劳动报酬、各项福利待遇，缴纳待业保险和养老保险金，改善劳动、工作、学习条件，参加民主管理和关心职工生活的义务。甲方必须正确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作为企业的主人，享有劳动、工作、学习、参加民主管理、获得劳动报酬和保险福利待遇，获得政治荣誉和物质奖励等权利。有接受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纪律和规章制度完成甲方规定的生产和工作任务的义务。乙方必须正确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第五条乙方经甲方批准，脱产学习、长期病休、请长假或停薪留职等，需要签订专项合同，明确甲、乙双方在此期间的权利、责任、义务和其他有关事项。

第六条劳动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执行。由于甲方生产、工作需要，乙方又要求继续工作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期限届满，甲方应在三十日内办完续订或终止劳动合同手续。逾期未办理有关手续，乙方要求续订的，应补办续订劳动合同手续，合同内容及期限按原合同不变。

第七条甲、乙双方在合同期内，一般不予变更劳动合同。甲主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转产、调整生产任务；或者由于情况变化，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并办理变更合同手续。

第八条甲、乙双方按照《办法》解除对方劳动合同的，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方可办理解除合同手续。乙方被辞退、除名、开除、劳动教养以及判刑，其劳动合同自行解除，不用提前通知对方。一方违反劳动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赔偿标准和办法，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遵照执行。

第九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从领取病假工资的次月起，按其工龄长短，给予3-18个月的医疗期。医疗期满，因病治疗需要延长医疗期的，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审核批准，可适当延长。乙方医疗期满后，因不能坚持正常工作而被解除劳动合同的，发给乙方标准工资3-6个月的医疗补助费。

第十条按照《办法》正常解除劳动合同时，甲方须按乙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本人一个月标准工资的生活补助费，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其他情况不予发放。

第十一条乙方在合同期内一般不得调动（转移）工作单位。由于工作需要和其他特殊情况需要调动（转移）工作单位的，甲方负责按原身份介绍，并解除劳动合同，不发放生活补助费。

第十二条甲方按照国家规定为乙方向有关部门待业保险基金、养老保险基金，提供劳动报酬、工资性补贴和口粮补助等；乙方在甲方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劳动保险福利待遇；退休或待业后，也要享受相应的待遇。

第十三条乙方也要向有关部门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国家规定的各种费用。

第十四条甲方制定的厂规厂纪、店规店纪为本合同附加条款。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乙方和劳动部门各存_____份。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执行。如在履行劳动合同过程中，发生劳动争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提请仲裁；仲裁不服时，可依照法律程序，向当地人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其他

工资集体协商专项集体合同篇五

第四条 本企业自用工之日起即与员工建立劳动关系。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书面劳动合同。

第五条 劳动合同由企业与企业员工协商一致，并经企业与企业员工在劳动合同文本上签字盖章后生效。劳动合同中的劳动条件和标准，不得低于本集体合同的规定。

第六条 符合《劳动合同法》第十四条第二款规定的条件，员工提出或者同意续订、订立劳动合同的，除员工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企业应当与企业员工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七条 企业未在用工的同时订立书面劳动合同，与企业员工约定的劳动报酬不明确的，新招用的员工的劳动报酬按照集体合同规定的标准执行。

第八条 劳动合同对劳动报酬和劳动条件等标准约定不明确，引发争议的，企业与企业员工可以重新协商；协商不成的，适用集体合同规定。

第九条 企业或者员工违反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害或损失的，按《劳动合同法》等有关规定给予赔偿。

工资集体协商专项集体合同篇六

根据《劳动法》、《工会法》、《_____省集体合同条例》和《工资集体协商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省市有关政策规定，结合本企业特点和实际，经企业代表与职工代表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实行按劳分配和同工同酬原则，分配向关键性管理、技术、生产岗位和重要人才短缺岗位倾斜，实行重实绩、重贡献的分配激励机制。

第二条企业实行以岗位工资制（或岗位技能工资制、结构工资制、等级工资制）为主的基本工资制度。工资分配标准、形式和办法为：_____。

第三条企业职工工资收入水平根据企业生产经营发展、经济效益增长、以及当地社会平均工资水平提高等相关因素合理增长。

经过对企业生产经营与经济效益状况进行分析和测算，并参照当地政府发布的年度工资指导线等其他相关因素，确定在上年度企业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水平_____元的基础上，本年度企业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水平调整幅度为_____%（因种种原因还难以明确规定平均工资水平调整幅度的，也可做原则性确定）。

第四条企业实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企业最低工资标准为每月_____元（该标准不得低于当地政府发布的最低工资标准；或规定执行当地政府发布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六条企业每月至少对职工支付一次工资，并于每月_____日以法定货币形式发放，如遇节假日则相应提前。企业不得克扣或拖欠职工工资，不得以产品、商品等实物抵

付职工工资。

第七条协商双方认为需要协商的其他工资分配问题和事项（如奖金、津贴、补贴分配办法；各种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办法；带薪年休假；违约责任等等）：_____。

第八条企业与职工个人签订的劳动合同中关于工资报酬的内容，不得违反本合同的规定。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法律法规和省市有关政策规定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省市有关政策未予明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条本合同签订前_____

第十一条本合同对企业和职工双方具有同等约束力。双方须全面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协商双方建立工资集体合同履行情况监督检查小组，定期对工资集体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及时协商解决执行中出现的问题。

第十二条本合同签订后，遇有不可抗力、企业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况，双方可按规定程序协商修改、变更或解除合同。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无权更改本合同内容。

第十三条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采取依法申请调解、仲裁等方式妥善处理。

第十四条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年，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并于期满前_____日内进行下一轮工资集体协商。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报当地劳动保障部门_____份，同时报送当地总工会_____份，企业和企业工会各保留_____份。

企业（盖章）：_____

职工首席代表（签字）：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企业工会（盖章）：_____

企业首席代表（签字）：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工资集体协商专项集体合同篇七

十三、本合同经企业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双方首席代表签字后，报送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审查后生效。

十四、本合同有效期为一年，从_____年___月___日到_____年___月___日，合同期满即行终止。

十五、本合同壹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报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市总工会各一份。

甲方首席代表： 乙方首席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